证 书 号 第 15610495 号

实用新型专利证书

实用新型名称：一种刹车片钢背加工用工装夹具

发　　明　　人：吴锋

专　　利　　号：ZL 2021 2 2068473.3

专利申请日：2021 年 08 月 30 日

专 利 权 人：杭州富舟汽车配件有限公司

地　　址：311400 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银湖街道洪庄村富洪新村 138 号

授权公告日：2022 年 01 月 25 日　　授权公告号：CN 215617615 U

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，决定授予专利权，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。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。专利权期限为十年，自申请日起算。

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。专利权的转移、质押、无效、终止、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、国籍、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。

局长

申长雨

国家知识产权局

2022 年 01 月 25 日

其他事项参见续页

证书号第15610495号

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海淀区税务局 印花税 代扣专用章 国家知识产权局

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。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8月30日前缴纳。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，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。

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、发明人信息如下：

申请人：

杭州富舟汽车配件有限公司

发明人：

吴锋